
弥偿保证信

适用于透过传真及 / 或任何其他电子通讯发出之指示

致：矩阵证券有限公司

帐户名称: _____ 帐户号码: _____

鉴于 贵公司同意接受本人/吾等不时经由传真或其他电子通讯声称发自本人/吾等但不包含本人/吾等签署之指示正本或任何其他通讯(下称「此等指示」)以操作上述帐户，并执行此等指示而未有事先要求所签署之文件正本作书面确认，本人/吾等确认：

1. 本人/吾等知悉发出此等指示所涉及之风险，并已注意及承认本人/吾等明白和同意附于以下之「重要通告」。
2. 贵公司获本人/吾等特此不可撤销地和无条件下授权，以 贵公司全酌情权决定执行相信是发自本人/吾等之此等指示，及 贵公司若真诚地执行此等指示但此等指示实则源自未被授权人士，或任何情况下， 贵公司均无须负上任何责任。
3. 贵公司尤其是没有责任核实声称代表本人/吾等发出此等指示的人士之身份或此等指示上的签名之真伪。
4. 无论此等指示是否经本人/吾等授权、得悉或同意，任何根据此等指示而进行的交易或提供的服务均对本人/吾等具有法律约束力。
5. 无论此等指示是否经本人/吾等书面确认，本人/吾等承诺于任何时间弥偿 贵公司及使之获得弥偿就 贵公司可能因接受及执行此等指示而直接或间接蒙受或承担或招致之所有诉讼、法律程序、索偿、损失、损害、成本及费用。



客户签署/客户之被授权人士签署

姓名：

日期：

+ 重要通告 +

客户须考虑经由传真及/或任何其他电子通讯发出指示之潜在风险。传真及/或任何其他电子通讯上之非正本签署可能会被假冒，而经由传真及/或任何其他电子通讯发出之指示可能会被传送到错误号码，亦可能永不送达予本公司，令第三者得悉而失去其保密性。通讯之来源无法被确定，及可发生传递错误。我们不能够核实电子通讯的真正来源，若第三者能进入客户之电脑系统，便可以轻易伪造指示。我们将不承担任何责任。若有该情况发生，或客户因任何该等情况或因经由传真及/或任何电子通讯发出此等指示，而引致或招致任何诉讼、法律程序、索资、损失、损害或成本，客户须自行评估及判断发出此等指示之潜在风险。因此，除非客户决定承担该等风险及满意该等授权之各个方面，否则客户不应授权本公司接受此等方式发出之指示。